

# 譯本

##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

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會議  
會議摘要

主席 : 潘樂陶先生

成員 : 陳嘉敏女士  
陳偉群博士  
蔣麗莉博士  
趙柯安娜女士  
蔡海偉先生  
范瑩孫醫生  
捷成漢先生  
黎廣德先生  
林健枝教授  
劉啓漢博士  
程子俊先生  
王惠蘭女士

因事缺席者 : 陳黃麗娟博士  
蔡素玉女士  
吳祖南博士  
譚安德先生  
脫瑞康先生  
黃紹倫教授

列席者 : 共建維港委員會轄下海港計劃檢討小組  
委員會主席吳永順先生  
規劃署城市規劃師趙崇栢先生

GIFT(規劃總監)鄧錫權博士  
世聯顧問有限公司麥黃小珍女士(傳訊顧問)  
世聯顧問有限公司 Gloria Lam 女士  
香港大學白景崇教授(匯報機構)  
香港大學劉敏莉女士

## 譯本

世顯國際有限公司 Rodney Tam 先生  
世顯國際有限公司 Anna Chin 女士

副行政署長(1)麥駱雪玲女士  
高級政務主任(持續發展)2 蘇碧珊女士  
高級政務主任(持續發展)1 張麗珠女士

秘書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:     助理行政署長(持續發展)2 郭黃穎琦女士

### 第 1 項 – 歡迎新成員

與會者歡迎新一屆工作小組新成員。

### 第 2 項 – 續議事項

成員得悉，上次會議記錄初稿經傳閱後獲得通過，持續發展組已把會議摘要上載網站。

### 第 3 項：簡介共建維港委員會的“維多利亞港及其海旁地帶海港規劃指引擬稿”

共建維港委員會轄下海港計劃檢討小組委員會代表簡介“維多利亞港及其海旁地帶海港規劃指引”。該指引已按情況顧及有助可持續發展的經濟、社會及環境因素。

成員討論該指引，並就文化遺產保育、海旁規劃、氣候變化因素等事宜發表意見。成員認為私營機構投資者亦應參與擬備指引。

成員得悉，“維多利亞港及其海旁地帶海港規劃指引”將納入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內。海港規劃並非純粹按指引決定，還取決於個別情況和享受海港景色的目標人口。

## 譯本

### 第 4 項 – 第 01/07 號文件：“更佳空氣質素的社會參與過程籌備工作”

成員得悉聘請三組顧問的事宜、籌備社會參與過程的最新進展，以及支援小組討論誠邀回應文件擬稿所得的意見。為擴大接觸面，這輪參與過程邀請了社會上更多不同階層的伙伴團體參與。

委員會早前在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發表研究報告，就空氣質素提供全面的資料，當中涵蓋電力、運輸及工業範疇。政府已採取多項措施回應委員會的報告，現時的社會參與過程會集中探討三個課題 – 在高度空氣污染日子採取的行動、電子道路收費及用電需求管理措施。

成員討論誠邀回應文件和社會參與過程的計劃，並交換意見。成員認為應更廣為宣傳參與過程，鼓勵社會各界參與其事。成員亦建議諮詢公眾時所設定的問題，應以測試公眾對相關問題是否有任何誤解為目的。此外，亦應諮詢公眾是否願意承擔較高的代價，換取較佳的空氣質素。

### 第 5 項 – 更佳空氣質素宣傳短片

獲聘製作宣傳短片的廣告公司簡介更佳空氣質素的電視宣傳短片。

成員認為宣傳短片的影像帶出鮮明的信息，公眾看後會留下深刻印象。

### 第 6 項 – 完善工作框架

成員同意在日後的工作小組會議討論這個項目。

### 第 7 項 – 其他事項

成員得悉第 05/06 號資料文件已經發出，向成員報告人口政策社會參與過程的最新進展。

## 譯本

### 第 8 項 – 下次會議日期

秘書處將於稍後通知下次會議日期。

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秘書處  
二零零七年六月